# 弱勢助學金流程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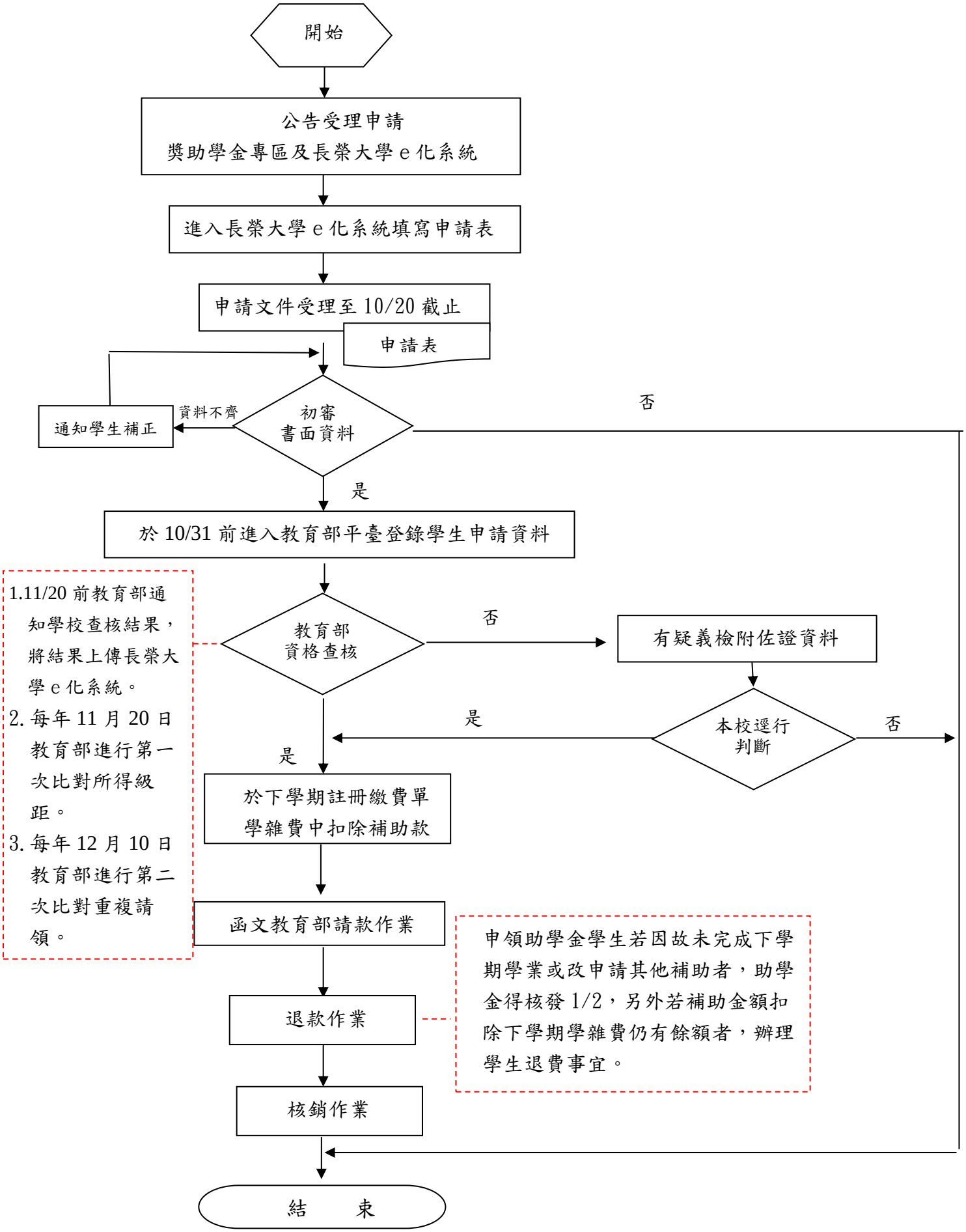
開始
公告受理申請
獎助學金專區及長榮大學 e 化系統
進入長榮大學 e 化系統填寫申請表
申請文件受理至 10/20 截止
申請表
初審
書面資料
資料不齊
通知學生補正
否
是
於 10/31 前進入教育部平臺登錄學生申請資料
1.11/20 前教育部通知學校查核結果，將結果上傳長榮大學 e 化系統。
2. 每年 11 月 20 日教育部進行第一次比對所得級距。
3. 每年 12 月 10 日教育部進行第二次比對重複請領。
教育部
資格查核
否
有疑義檢附佐證資料
本校逕行
判斷
是
否
是
於下學期註冊繳費單
學雜費中扣除補助款
函文教育部請款作業
申領助學金學生若因故未完成下學期學業或改申請其他補助者，助學金得核發 1/2，另外若補助金額扣除下學期學雜費仍有餘額者，辦理學生退費事宜。
退款作業
核銷作業
結　　束